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S T 龙净

公告编号：2023-016

转债代码：110068

转债简称：龙净转债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16日在龙净环保工业园一号楼二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通知于2023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由董事长林泓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 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 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 审议：《2022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 审议：《2022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 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 审议：《关于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长林泓富先生、董事丘寿才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林贻辉先生因表决权委托于董事长林泓富先生，亦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九、 审议：《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计划的资金需求，同时为保持公司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增强公司金融资信，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经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租赁公司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新增及续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9.45 亿元（含等值外币），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拟申请金融机构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主体	拟申请授信单位	拟授信额度
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30
2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
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新罗支行	20
4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第一支行	20
5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4
6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
7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0
8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龙岩分行	30
9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5
10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5
1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0
12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5
1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45
14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0

15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龙岩分行	8
16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6
17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0
18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5
19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龙岩分行	17
20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8
2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8
22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3
2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银行龙岩分行	2
24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
25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3
26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
27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
28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3
29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
30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海西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
31	福建龙净脱硫脱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	3
32	福建龙净脱硫脱硝工程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3
33	福建龙净高精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0.1
34	福建龙净水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
35	福建龙净新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0.5
36	福建龙净新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0.5
37	江苏龙净科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盐城城中支行	0.15
38	东营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4
39	龙净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	1
40	平湖市临港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平湖支行	3.5
41	平湖市临港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平湖市支行	4
42	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3.3
43	西安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0.5
44	西安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0.5
45	西安龙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0.4
46	紫金龙净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4.5
47	福建紫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6
48	黑龙江多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15
49	龙净绿色能源（龙岩新罗）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1
50	紫金龙净清洁能源（乌恰县）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1
51	紫金清洁能源（连城）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	0.5

		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52	福建龙净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20
53	福建龙净蜂巢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行、建行、农行、工行、农发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等）	2
		合计	459.45

在办理以上授信业务时给予如下授权：

1、最终授信额度及具体授信品种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为准，有关上述债务的利息、费用、期限、利率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金融机构）具体协商确定。

2、同一金融机构总额度可分给本公司指定的子公司（以下称指定子公司，是由本公司另外出具书面指定书并由本决议被委托的有权签字人在指定书上签字确认的子公司）使用，被指定的子公司使用的额度未用足部分仍可由本公司使用，以上额度经具体经办机构同意，由本公司在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3、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代表公司（含各子公司）、授权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各子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之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决定和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授信合同、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上述议案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融资总额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计划的资金需求，2023 年度新能源板块全年需新增投入资金预计人民币 42 亿元；存量贷款归还后转贷预计人民币 17 亿元（含到期归还转贷 12 亿元，提前转贷置换低成本贷款 5 亿元），全年预计融资需求合计人民币不超过 60 亿元。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公司（含各子公司）2023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等值外币）。授权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融资品种、费用、期限、利率、用途等条件由公司与贷款银行（金融机构）具体协商确定。

董事会授权单笔 5,000 万以上（含本数）由公司总裁、单笔 5,000 万（不含本数）以下由财务总监代表公司（含子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之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办理融资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融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上述议案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提供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暨票据质押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计划的资金需求，同时为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降低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比例，优化财务结构，公司拟开展票据池或资产池业务（以下都简称为“票据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并共享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票据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业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根据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代表公司（含子公司）、授权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各子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之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办理上述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票据质押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三、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 审议：《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 审议：《关于实施第十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黄炜先生、董事张原先生、董事丘寿才先生参与第十期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均参与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八、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九、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 审议：《关于修订内控手册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贯彻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保监会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于 2012 年度启动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经对公司原有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制度的全面梳理，2012 年底形成《内部控制手册》初稿，2013 年度开始实际运行，并在运行过程中补充和修订。201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部控制手册》。开始运行后的每一年度根据运行情况进行修订并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现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实际运行情况对《内部控制手册》进行了新的修订，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二十一、 审议：《关于单项计提华泰保险事项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十三、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四、 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